

## 上海合晟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7年4月22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上海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600号1113室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胡远川先生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等相关规定。

#### 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6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122,185,000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69.82%。

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# 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上海合晟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住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原公司住所为中国（上海）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600 号 1 幢 1113 室。现修改公司住所为中国（上海）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600 号 1 幢 2101 室（以上内容以最终工商登记为准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22,185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股东回避表决事项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〈上海合晟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根据议案一，公司将修改《公司章程》第四条关于公司住所的登记情况；根据 2016 年度权益分派结果对原公司章程的注册资本、股份总数等相关条款进行相应修改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22,185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股东回避表决事项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 《上海合晟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。

上海合晟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 年 4 月 24 日